

邁向公義社會，人人有責

◎ 張忠謀

十年以前，時報文教基金會舉辦了一個「社會重建」的研討會，這十年以來，正如這一次研討會的「緣起」所言，檢視台灣社會的每一個層面，政治亂象迄未消除，司法正義仍待伸張，經濟公平尚無進展，社會秩序愈加混亂。而這一次的研討會有五個議題，我雖然沒有參加，可是看了報告、記錄，今天也有榮幸聽了余董事長、翁院長、李院長精闢的演講，深深地覺得這一次的研討會，的確是有其重大成就。經過那麼多的學者的討論以後，我還有什麼可加呢？謹在此提出三點來為大家來做參考。

首先，我認為社會的進步往往是鋸齒型的，所謂的zigzag；假如「公與義的社會」這個目標是在南方的話，常常我們是鋸齒型的移動，結果走到東南，或者走到西南，這樣總會令我們氣餒，可是我們其實不必氣餒，也不能氣餒，因為目標已經比以前更近了，我們應該要鼓足勇氣，把方向換一下，再朝原來的目標邁進。可能這十年來，我們原本是要向

南走的，可是現在忽然發現自己是在東南角或西南角，不過千萬不要氣餒，我們一定要鼓起勇氣，再朝南走。事實上，這十年雖然在政治亂象、司法正義、經濟公平，或社會秩序方面，我們的進步或許是很少，可是也要想想，我們的確也走了一些路。我舉出三點：民主、人權、開放。我們在民主、人權、開放方面，難道一點進步都沒有嗎？我不相信，這十年，我們是在走鋸齒型的路，我們現在再把目標認清，朝那個目標繼續走，同時也不要忘了，過去在民主、人權、開放等部份的進步成果，要把它保持住。

第二點我想講的是，要達到一個十全十美的「公與義的社會」目標，相信是不可能的，那是一個烏托邦，要建立烏托邦恐怕是不可能的；但是我們的任務，或許也可以說是我們的命運，應該就是要拼命朝這個方向走，愈近愈好。烏托邦是十六世紀一位英國先生 Thomas More 所說的，我想大家很多人都知道，Thomas More 最後的命運是為了拒絕承認英王為英國的教主而被殺頭，那已經是五百年以前的事情。剛剛講到我們走了很多鋸齒型的路，而且是很漫長的路，然而回看這五百年，整個世界走的也正是這種鋸齒型的路，現在不會有人因為宗教的原因而被殺頭，表示我們一直在進步。也許有人會說這樣走太慢了，五百年才只有這樣子的進步，我可以再舉個例子，譬如在歐洲中古時代的一千年可以說是毫無進步的，但我們這五百年的進步是比那一千年要大得多了。所以我的第二點想說

的就是，這是一條非常漫長的路，而且要達到十全十美的公與義並不可能，不過，只要能夠愈走愈近，我們的生命就有意義。

最後，要朝目標邁進，我覺得不只是這個研討會裡要大聲疾呼，大家也要盡量把自己的聲音講出來。在報紙講，在雜誌講，在演講會場講；不但是學者自己講，還要跟民眾講，要跟政府講，要跟民意代表講，任何機會，我們都要講，講我們要怎麼達到「公與義的社會」的主張，多講還是有用的。可是光講還是不夠，因為若是社會要邁向公與義，絕對不只是政府的事情，每個人都有一份責任，每個人都可以盡自己小小的力量，使整個社會更進一步地朝公與義邁進。譬如，環境保護是一個很嚴肅的課題，但事實上，每個人都有能力在他的生活圈子裡，盡一份心。從小範圍的家庭、事業、社區開始，我們都可以盡自己的一份責任，教育固然有很多重大的規範需要由政府來做，但是每個人都有能力在家庭跟子女的教育上，盡一份力。在企業裡面，每個企業人或商業人都有能力做更多的事，就像我們期待社會經濟公平、法治健全，那麼自己就必須先守法。所以我的第三點就是，讓我們每一個人都從自己開始做，善盡自己的力量；我相信儘管走得慢了一點，但漸漸地腳步將會加快。